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 福建省科学技术协会 文件

闽科政〔2020〕1号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 福建省科学技术协会 关于组织申报 2020 年福建省创新 战略研究计划联合项目的通知

各本科高等学校、省属科研院所、省级医院,省科协所属省级学会(协会、研究会):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更广泛地组织动员科技工作者围绕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全省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问题开展创新战略研究,为党委政府决策提供智力支持,省科技厅和省科协决定组织实施 2020 年福建省创新战略研究计划联合项目(以下简称“联合项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类型和资助额度

联合项目分为重大项目和重点项目两个类型。计划立项重

大项目共 10 项,每个项目资助额度 10 万元;重点项目共 40 项,每个项目资助额度 5 万元。

二、支持领域和方向

(一) 科技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相关问题研究

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按照科研规律,立足省情,研究提出我省科技领域体制机制创新思路、建议和举措等。

重点方向:科技资源配置机制、科技“三评”机制、科技成果转化机制、科技人才培育和引进机制、区域科技协作机制、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机制、科技社团改革发展、科技伦理和学风建设、新型研发机构运营管理机制等。

(二) 科技与产业发展相关问题研究

紧扣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趋势,对接我省产业布局,研究提出支撑全省重点产业转型升级的科技创新布局、对策和举措等。

重点方向:创新链与产业链融合机制、省主导产业的科技创新支撑对策、省战略性新兴产业的科技创新支撑对策、科技创新与省千亿产业集群培育、科技创新与省相关领域(数字经济、乡村振兴、医疗卫生、生态文明、军民融合等)高质量发展等。

(三) 科技工作者服务创新创业创造相关问题研究

立足福建科技工作者队伍建设现状,研究提出引导科技工作者投身创新创业创造的保障机制、激励机制、重点方向等。

重点方向:科技工作者参与科技成果转化的机制、科技工

作者创业扶持、科技工作者服务创新创业创造的平台建设等。

（四）科学传播和公民科学素质建设相关问题研究

围绕国务院和福建省《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2006-2010-2020年）》，立足省情和公民科学素质水平，研究提出科学传播和公民科学素质建设的激励机制、重点方向、创新举措等。

重点方向：教育、卫生、农业等领域的科学传播，全媒体科学传播，重点人群科学素质提升，科普资源开发共享、重大科普活动举办模式创新等。

（五）科技交流合作相关问题研究

着眼于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聚焦“一带一路”国际合作、“海丝”核心区建设、闽台港澳交流等，研究提出科技交流合作的机制、重点方向、创新举措等。

重点方向：教育、卫生、农业等领域的科技交流合作，国际科技交流机制和成果应用，海外科技人才和科技项目引进机制和模式创新，闽台港澳科技交流合作创新等。

三、申报条件

（一）项目申报单位必须是在闽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省内本科高等学校（原本有推荐权限的本科高校，以二级学院或系为申报单位）、省属科研院所、省级医院及省科协所属省级学会（协会、研究会）。不接受个人直接申报。推荐单位统一为福建省科协。

（二）申报单位须具有完成项目必备的人才条件和投入保障。不得有到期未结题的省科技计划项目。

(三) 联合项目经费由省科协负责资助。项目经费从 2019 年和 2020 年的福建省创新驱动助力工程专项资金中列支。申报单位应当严格按照《福建省创新驱动助力工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福建省科技计划项目经费管理办法》及其补充通知的要求，编制项目经费预算。

(四) 项目负责人应当在相关研究领域具有较高的学术造诣，原则上应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项目负责人当年度只能申请 1 个项目，不得有在研的省级科技计划项目。

(五) 申报项目有合作单位的，应在附件中提交合作协议，协议内容一般包括项目研究开发内容及分工、知识产权权属、经费筹措及资助资金分配等。

(六) 项目申报单位应围绕支持领域确定的研究方向，自行拟定研究题目，并注明申报重大项目或重点项目类型。

(七) 项目申报单位和项目负责人应为非失信执行人，未被列入项目管理资信“黑名单”。项目申报单位及项目负责人应保证所提供申报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并对信息虚假导致的后果承担责任。

四、申报推荐

(一) 申报

联合项目采取网上申报方式。申报单位注册登录福建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系统(<http://xmgl.kjt.fujian.gov.cn>)—申报管理—增加项目申请书—选择“创新战略研究项目”及对应申报指南代码—填报申请书—上传附件。**推荐单位统一选择福建省科协。**申报截止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20 日。

申报单位在线打印申请书一式 3 份，寄送省科协学会学术部。申报单位为本科学校二级学院或系、省级医院的主管部门为本科学校的，由主管部门统一报送一份纸质汇总表。申请材料寄送截止日期为 2020 年 4 月 25 日（以邮戳为准），逾期不予受理。

（二）推荐与评审

省科协负责对申报材料进行初评，按照推荐项目数量与立项数量 3:2 的比例，推荐 15 项重大项目、60 项重点项目参加立项评审。同时将推荐函、项目汇总表纸质件（格式下载网址：<http://xmgl.kjt.fujian.gov.cn>）一式一份寄送省科技厅规划与政策处（项目申请书及相关附件纸质材料不需报送）。推荐截止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20 日。申报截止后，省科技厅组织立项评审。

五、项目管理与结题要求

（一）项目管理

立项后，项目承担单位应根据任务书要求按时完成项目研究。重点项目由省科协负责组织验收，重大项目由省科协和省科技厅共同组织验收。

如项目承担单位或项目负责人在研究过程中，发生学术不端、合同违约等行为，将视情节轻重采取警告、追缴项目经费、撤销项目等措施，并将其列入项目管理资信“黑名单”，3 年内不再接受该单位或个人的课题申请。出现违纪违法行为，按相关规定处理。

（二）结题要求

1. 重大项目结题要求

(1) 研究报告（要求：报告思路清晰，材料翔实，内容新颖，数据可靠，观点明确，字数在 3 万字以上）；

(2) 研究报告摘要及对策建议（要求：对策具体，条理清楚，亮点突出，可操作性强，字数 2000 字左右）；

(3) 在核心刊物发表论文 1 篇或出版专著，并标注：福建省科技创新战略研究联合项目资助（项目编号）。

2. 重点项目结题要求

(1) 研究报告（要求：报告思路清晰，材料翔实，内容新颖，数据可靠，观点明确，字数在 2 万字以上）；

(2) 研究报告摘要及对策建议（要求：对策具体，条理清楚，亮点突出，可操作性强，字数 2000 字左右）；

(3) 在 CN 刊物发表论文 1 篇或出版专著，并标注：福建省科技创新战略研究联合项目资助（项目编号）。

3. 结题时限要求

项目研究开始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1 日。项目研究周期原则上不超过 1 年，有特殊原因无法完成的，应提交延期申请，经批准后方可延期。研究总周期不得超过 1 年半。

五、联系方式

福建省科技厅规划与政策处 电话：87863498；

福建省科协学会学术部 电话：86270697、86270692，邮箱：fjkxxhb@163.com。地址：福州市东大路 73 号东湖大院 2 号楼。

六、申报指标

单 位	重大项目	重点项目	备注
有推荐权限的各本科高校	2	7	二级学院或系的具体申报数由各高校进行分配
省属科研院所、省级医院及省科协所属省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及无推荐权限的其他本科高校	1	3	

七、申报代码

2020 年省创新战略研究计划联合项目申报代码表

业务处室	计划类别	项目类型	优先主题	代码
规划与政策处	基础研究与 高校产学研 合作计划	创新战略研 究计划项目	创新战略研究计 划联合项目重大 项目	2020R0105
			创新战略研究计 划联合项目重点 项目	2020R0106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

福建省科学技术协会

2020 年 2 月 27 日

（此件主动公开）